

怀柔区推进市场监管领域行刑衔接工作

本报讯 为积极推进市场监管领域行刑衔接工作有序开展,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怀柔区市场监管局与区检察院开展行刑衔接座谈交流。

座谈会上,区市场监管局介绍了近几年行刑衔接工作情况,并就工作中的难点、困难与区检察院进行了探讨。随后,双方围绕案件线索研判、案件移送、信息共享、联合执法等方面进行了深入交流,并达成了共识。

下一步,区市场监管局将与区检察院,在食品药品安全、知识产权保护、产品质量、广告监管等领域形成工作合力,精准打击违法犯罪行为,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环境。



开展行刑衔接座谈交流。
怀柔区市场监管局与区检察院

怀柔区开展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工作

本报讯 为进一步落实优化营商环境要求,推进市场监管领域行风建设,更好地服务行政相对人,高效审慎做好辖区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工作,怀柔区市场监管局把牢许可源头关,靠前指导,优化服务,以严谨的标准、务实的作风、合规的时效,全力服务辖区食品生产主体。近日,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对辖区一企业食品生产许可的延续申请进行现场核查。

依据《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依法依规开展食品生产许可的申请材料审查和现场核查工作。

一是靠前指导,答疑解惑。在申请人递交食品生产许可材料前,区市场监管局工作人员及时解答申请人的疑惑和困难,普及《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食品生产许可审查通则》要求并给予相关指导,以便于申请人顺利提交许可申请。

二是现场核查,严谨严格。区市场监管局食品生产许可核查组人员按照规定依次完成首次会、现场核查、末次会等现场核查工作。核查组人员对企业现场生产环境、设备布局、工艺流程、管理制度、生产过程记录及人员健康管理等项目逐项进行核查,填写食品生产许可现场核查表,制作现场核查报告。

三是持续跟进,落实整改。核查组人员及时告知申请人企业存在的问题和隐患,提出改进建议和措施,要求其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并作出书面报告。同时,区市场监管局将继续加强日常监管指导,服务企业高质量发展。

怀柔区强化特殊食品市场监管力度

本报讯 为进一步加大怀柔区特殊食品市场监管力度,怀柔区市场监管局针对特殊食品混放销售、标注消费提示不到位等问题开展了专项治理工作。

一是制定实施方案。结合怀柔区实际,制定了《怀柔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特殊食品混放销售、标注消费提示不到位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方案》,明确了

治理内容、时间安排和工作要求。

二是加强监督检查。执法人员对特殊食品销售场所进行全面检查,重点查处混放销售、标注消费提示不到位等问题。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责令销售者立即整改,并跟踪复查,确保整改到位。

三是加强现场培训指导。向企业发放《特殊食品合规经营提示》《网络销

售特殊食品安全合规指南》,指导企业在经营保健食品场所、网络平台显著位置标注“消费提示”,切实保护消费者的知情权。

此次专项检查,共检查特殊食品经营单位553家,给予警告行政处罚经营单位3家,给予罚款行政处罚经营单位1家。

怀柔区保健食品快检合格率100%

本报讯 为做好辖区保健食品质量风险监测工作,怀柔区市场监管局科所联动、多措并举开展保健食品快速检测工作。截至目前,共开展保健食品快速检测98批次,合格率为100%。

一是确定重点品种,明确快检靶向性。结合消费者关注度、市场销售数量等情况,

针对缓解体力疲劳、增强免疫力、减肥、改善睡眠四类功能的保健食品实施快检。

二是覆盖店面广,提升风险隐患监管效能。重点对保健食品经营环节,包括专卖店、商场、超市等场所,随机抽取保健食品品种,提升风险隐患监管效能。

三是执法中普法,强化主体责任。快

检工作与保健食品专项整治、日常监管工作相结合,抽样过程中,同步查看经营者按规定设置保健食品专区(专柜),经营保健食品的标签、说明书是否涉及疾病预防、治疗功能,是否载明适宜人群、功效成分,督促经营者严格落实“日管控、周排查、月调度”工作机制,有效增强主体责任意识。

食用农产品信息化监管——经牧其田野,辨其可食者

“2211231”示范引领项目(七)

(上接698期07版)

严守质量监测第三关

上市产品“全抽检”。全区14个镇乡均成立了农产品质量安全乡镇管理站,管理站仪器设备齐全,并有专人负责检测工作,满足辖区生产主体速测需要。同时管理站负责对本辖区生产主体进行日常巡查指导,实现了日常巡查全覆盖。按照北京市乡镇(街道)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等级评定考核要求,2020—2022年,全区乡镇管理站共完成定性检测209849批次,对辖区内即将上市的农产品实现检测全覆盖。

产品入市“全监测”。区农业农村局、区市场监管局每年分别制定食品药品安全检测计划和农产品统一监测计划,监测范围覆盖所有的农产品生产销售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生产基地、种养大户和批发、零售市场。每年定性抽检食用农产品3万批次以上,定量抽检食用农产品600批次以上。

入市抽检“全公开”。监测检测部门及时将监测情况录入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系统,通过检测系统向相关部门公开监测检测结果情况。区农业农村局定期在区政府网站公开本地农产品质量安全监

督抽查、行政检查和行政处罚结果。

严守科学管理第四关

机制建立“全创新”。建立了全天候执法机制,区农业农村局与区人民检察院建立了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区食药安委建立了线索发现、通报、案件协查、联合办案等机制,乡镇市场监管所与派出所建立联合执法工作机制,对生产、销售假劣农资违法犯罪活动开展协查、联合办案,提升联合执法效能。建立了全媒体宣传机制,通过怀柔报、怀柔电视台、户外宣传牌、宣传册等形式,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工作,共筑农产品质量安全防线。建立了全社会监控机制,公布了农产品举报投诉电话,汇聚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行业协会、志愿者等各方力量,进一步提高生产经营者规范经营和诚信自律意识、法治意识。

制度建立“全完善”。制定《怀柔区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方案》《怀柔区农产品统一监测计划》《农产品产地土壤环境质量和耕地分类管理及安全利用土壤环境、农产品监测工作方案》《怀柔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置项目工作方案》《怀柔区化肥减量增效工作实施方案》《怀柔区农资打假方案》等文件,健全产地环境管理、

农业投入品监管、生产过程管控、收购储运过程监管、包装标识管理等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基本制度,不断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整体水平,从源头确保农产品生产规范和产品安全优质,满足人民群众对农产品质量和食品安全新的更高要求。

体系建立“全网格”。印发《怀柔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全区建立区、镇、村三级网格体系,共有网格员320名,其中区级督导员12名、镇乡级监管员45名、村级协管员263名,农业农村局为所有网格员制作发放了身份卡,网格员全部佩戴卡上岗。明确网格员巡查检查、信息报送、技术服务和参加学习培训等工作职责。镇乡根据实际情况,对网格员实行考核机制,督促网格员更好开展工作。全区所有生产主体做到“一户一码”,规模主体全部监督公示牌上墙,小散户主体二维码上墙。农业农村局定期对乡镇网格员巡查检查情况进行通报,推进工作开展,并将网格员使用“农安宝”巡查检查工作纳入镇乡乡村振兴年度考核。

严守绿色推广第五关

标准推广“全入户”。以怀柔地产农产品为依托,制定3项农产品生产技术规程。目前全区农产品生产企业和重点农

民专业合作实行标准化生产,并通过日常技术指导、农业标准化培训,规范标准全部落实到户,标准入户率达到100%,农业生产者自律意识得到明显加强,并有效辐射周围其他中小散户。

推广技术“全项目”。全面推行统防统治、绿色防控、配方施肥、健康养殖和高效低毒农药使用等技术推广。开展北京市设施蔬菜农药使用减量行动技术示范项目,实施北京市设施蔬菜农药使用减量行动技术示范项目,全面推广科学施肥技术,引导农民施用有机肥、配方肥、缓释肥及水肥一体化技术等。积极开展标准化示范场建设。目前,已建成60个标准化种养殖场,其中优级标准化基地41家、全程或全产业链标准化基地6家。

技术认证“全补贴”。积极推进农产品“三品一标”(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和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工作,制定年度“三品一标”工作方案,明确认证奖励和生产性补贴的职责分工和补贴标准。2020—2022年,共完成有机绿色认证14家,生产性奖励753.86吨。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良好农业规范等获证产品占当地食用农产品生产总量或面积的比重达到40%以上。

本版供稿:怀柔区市场监管局

责编:何妍君 版式:陈思宇